

大乘莊嚴經論（二十四品）

甲一、總標義 緣起品

甲二、別開五義五（依緣起品別開五義）

乙一、信向一所安立一成宗品

乙二、受教一分別所知四

乙三、思惟一所思惟三

丙一、真實品四 已說隨順修行，次說第一義相。

丁一、第一義相五 無二義是第一義，五種示現

（非有亦非無 非如亦非異 非生亦非滅 非增亦非減  
非淨非不淨 此五無二相 是名第一義 行者應當知）

戊一、非有非無 非有者：分別依他二相無故。非無者：真實相有故。

戊二、非如非異 非如者：分別依他二相無一實體故。非異者：彼二種如無異體故。

戊三、非生非滅 非生非滅者：無為故。

戊四、非增非減 非增非減者：淨染二分起時、滅時，法界正如是住故。

戊五、非淨非不淨 非淨者：自性無染不須淨故。非不淨者：客塵去故。

丁二、遮顛倒妄見四（我見非見我 無相非無緣 異二無我故 解脫唯迷盡）

戊一、無相 我見非見我者：無我相故。何以故？由我相但是分別故。

戊二、非無緣 非無緣者：煩惱習氣所起，緣五受陰故。

戊三、異二無我 二謂我見及五受陰，亦非異此二種而有我相。

如是我見但是迷謬，實無我相可得故。

戊四、解脫唯迷盡 若緣自身起解脫，亦唯迷盡，無別有我，名解脫者故。

丁三、訶顛倒四（云何依我見 不見苦自性 迷苦及苦者 法性與無性

云何緣起體 現見生異見 闇故不見有 亦復不有見）

戊一、不解諸行是苦（云何依我見 不見苦自性）

咄哉世間，云何依止我見，起種種迷，

不能了達諸行是苦自性，而常隨逐邪。

戊二、不解二無我（迷苦及苦者 法性與無性）

苦：謂受彼苦觸。苦者：謂苦不斷，非我與苦相應。

迷苦：謂不解苦自性。迷苦者：謂不解無我。

法性者：唯法，由人無我故。無性者：非法，由法無我故

戊三、不見緣起體三（云何緣起體 現見生異見 闇故不見有 亦復不有見）

己一、依體橫生異見 咄哉世間，云何現見諸行，各從緣起，而依此體，

橫生異見。謂眼等諸根，體非緣起。

己二、闇故不見有 由無明故，緣起之法是有，而不見有。

己三、不有見有 我體不有，而復有見。

戊四、得涅槃二（生死與涅槃 無二無少異 善住無我故 生盡得涅槃）

己一、生死涅槃無二 生死涅槃無有二，乃至無有少異。何以故？無我平等故。

己二、生盡得涅槃 若人善住無我，而修善業，則生死便盡，而得涅槃。

#### 丁四、對治五

戊一、顯第一集大聚位四（福智無邊際 生長悉圓滿 思法決定已 通達義類性）

己一、福智無邊際 由差別無數，及時節無邊故。

己二、生長悉圓滿 菩薩集此大聚，到彼岸故。

己三、思法決定已 依止定心，而思惟故。

己四、通達義類性 解所思諸法義類。悉以意言為自性故。

戊二、顯第二通達分位二（已知義類性 善住唯心光 現見法界故 解脫於二相）

己一、善住唯識 由解一切諸義唯是意言為性，則了一切諸義悉是心光。

己二、解脫二相 從彼後，現見法界，了達所有二相，即解脫能執所執。

戊三、顯第三見道位二（心外無有物 物無心亦無 以解二無故 善住真法界）

己一、解無二取 如彼現見法界故，解心外無有所取物，所取物無故，亦無能取心。

己二、善住真法界 由離所取、能取二相故，應知善住法界自性。

戊四、顯第四修道位三（無分別智力 恒平等遍行 為壞過聚體 如藥能除毒）

己一、平等遍行 菩薩入第一義，智轉依已，以無分別智恒平等行及遍處行。

己二、壞過聚體 何以故？為壞依止依他性，熏習稠林，過聚相故。

己三、能除眾毒 問：此智力云何？

答：譬如阿伽陀大藥，能除一切眾毒，彼力如此。

戊五、顯第五究竟位四（緣佛善成法 心根安法界 解念唯分別 速窮功德海）

己一、緣佛善成法 諸菩薩於佛善成立一切妙法中，作總聚緣故。

己二、心根安法界 問：云何總聚緣？

答：心根安法界。

此明入第一義智，故由此慧安住法界，是故此心名根

己三、解念唯分別 問：此後復云何？

答：解念唯分別，謂此後起觀，如前觀事，處處念轉，解知諸念，唯是分別，非實有故。

己四、速窮功德海 問：如此知己，得進何位？

答：速窮功德海，謂如是知己，佛果功德海，能速窮彼岸故。

丙二、神通品

丙三、成熟品

乙四、修習

乙五、證得十四